

不但要看他说得怎么样,而且要看他做得怎么样

会做事

周实

我们将校士卒分为十几批,轮番捕蝉,严令不准有蝉鸣之声。若有蝉鸣声,捕蝉卒卒要受鞭刑,无一幸免。军士皆怨其苦,朝中众臣也颇有非议。一日上朝,神宗皇帝以此事询问宋守约。宋守约答道:“有此事。”神宗认为宋守约此举过于严苛,恐兵士不堪忍受。宋守约又答:“臣也知道我的做法确实无理,但军中以号令为先。臣有幸生于太平之世,不遇战事。但身为殿帅,总兵殿陛,却没有可以用来申明号令之器。若长此以往,禁军必然难以做到令行禁止。所以,我将申明号令之意寓于捕蝉之举,以此练兵。蝉鸣虽然难禁,但我军严明军令,定能禁止蝉鸣。如此,日后陛下若命我据守一地,也就能指挥顺当了。”仁宗听后,认为有理,便不加干涉,任其捕蝉练兵了。

第三个故事出自《谭宾录》,说的是唐将李光弼率军驻守河阳,抵御叛军史思明,两军隔河相峙一年之久。史思明军内有千余匹上等战马。每日他都命令兵卒在河的南岸边洗刷战马,以显示其战马之多,铁骑之众,威胁李光弼。李光弼见此情景,便令自己的部下在各个兵营中挑选出母马五百匹。等史思明的战马行至河边时,便将这些母马全部驱赶出城,却把母马所产的驹驹拴留在城里。出城的母马眷恋各自的驹驹,都引颈长嘶,嘶鸣声此起彼伏,连绵不断。唐军母马的嘶鸣声,吸引了叛军史思明的战马,引得它们忍不住全都涉水过了河,来与母马们相会。于是,史思明的战马便全都为李光弼收买了,尽数赶回了唐军的兵营。

第二个故事是捕蝉练兵,也是出自《宋史》的。开封人宋守约任殿帅时,天下无战事已久。禁军兵卒无令可奉,似有懈怠懒散之势,而懈怠之军又难免无端生事。宋守约统辖禁兵,自从进入夏季,便

我们看一个人,不但要看他说得怎么样,而且要看他做得怎么样,也就是说要看他会不会做事。一个人会做事,真的能省掉好多事。近代的例子就不说了,说三个古人的故事吧。

据《宋史》记载,景祐末年(1038年),西北边陲发生战事,大将刘平战死。朝中诸臣认为用宦官任监军,使主帅不能独立行事,无法统一调度军队,致使刘平战败失利。于是,纷纷上书皇上,请求罢免管各各路统帅的监军一职。宋仁宗一调度军队,致使刘平战败失利。于是,纷纷上书皇上,请求罢免管各各路统帅的监军一职。宋仁宗一调度军队,致使刘平战败失利。于是,纷纷上书皇上,请求罢免管各各路统帅的监军一职。

一个会做事的人总是能四两拨千斤。

母亲去世,对她本人和家人都是一种解脱,可父亲一直走不出阴影,只要有人一提到母亲,他都会失声痛哭一场

我的父亲母亲

尹广

母亲的离世,我和我的两个弟弟已有心理准备——她瘫痪在床多年,没有基本的自理能力,而父亲一直神志清醒,能正常交流。他发烧吃药后,是自己走上小车,走进医院大门的。住院没几天,他就嚷嚷要出院,说医院不自由,要回家准备年货。但继母去世不到一年,父亲终也没能抵抗住病毒的侵袭,走了。那天,他是在与我手机视频半小时后,突然呼吸困难,下意识抓住我弟弟的手,想说什么,却没能说出来……

享受离休干部待遇的父亲,一生充满着正能量,正直善良、乐于奉献,公家的事永远排第一;其次才是个人和家庭。当年,我奶奶病危,父亲在广州参加“四清”运动,老家发了两次电报,父亲都悄悄压下来,等他赶回去,奶奶早已下葬了。他与我母亲组建了家庭,却过着牛郎织女的两地分居生活,养育我和大弟的重担全部压在我母亲身上,母亲还在武汉一家大型国企做车工。本来父亲是可以与我一起的,我父亲所在的广州体育学院同院同调母亲到学院的“五七”工厂,可外婆不愿离开母亲,母亲又听不懂广州话,就放弃了这个机会。父亲想调回武汉,他又不愿求人联系接受的关系。恰好彼时,国家的三线建设上马,在江西九江地区新建一座兵工厂,急需像母亲这样的技术工人,并有解决夫妻两地分居的优惠政策,父亲认定了这个一举两得的选择,他俩分别从两个大城市调到了九江的一个山沟沟里。报到时,母亲傻了眼:一片荒山野岭,住在临时搭建的工棚里,厂房和宿舍、菜场、学校及幼儿园等均在建设中。没有学校,我和大弟只好留在武汉读书。

对于我和大弟寄人篱下的求学遭遇,母亲充满了内疚和悔恨,而父亲却给十来岁的我写信,讲了高尔基的《我的童年》的寓意,鼓励我和大弟学会独立生活。在小弟出生两年后,14岁的我转学到九江工厂的子弟学校读初二。那时实行初中二年制,初二毕业即读高中。厂里没有高中部教室,要到10多里外的学校住读。每次到校或回家,都要靠自己的两条腿走路。有一次回家过完星期天,母亲得知父亲单位周一早上有车路到学校到九江办事,建议我在家里再住一晚,明天一早坐单位便车。父亲坚决不同意,说影响不好。

高中毕业后,我面临着在家待业或到农村接受再教育的选项。母亲考虑我17岁,想让我在家待上一两年,18岁再报名参军。可父亲却不同意我待在家里,鼓励我

先生气象

简俊

大中文系几位前辈,对几位年长的老师也一直保留了几十年的称呼习惯,比如,称丁帆老师为“小丁”。这又是另一种亲切的风情。谢先生时常就是这么活泼泼地叫着:“老孟。”老孟没听见,叫两次都没听见,然后,一声断喝“孟老”!一下子就听见了,赶紧过来。原因不在声高,谢先生的叫声里传出了一股承载君子伦理的声波,抓住了正在神游远方的孟老师的心,他是忽

人,说名师出高徒,但其中甚有外人不知的苦恼,高徒和名师都须得付出代价,一是名师门生不好做;二是名师门风难维系。名师之徒压力山大,导师的巨大阴影压迫着学生,而且同门多非滥竽之辈,即使不成精英也得在业界有所交代,好歹也要有个体面的身份吧,灰头土脸的就是给师门抹黑了。经常有不见知名的同门渐渐就在同门中消失了,人们光看见了志得意满、趾高气扬的高徒。门生不好做,导师其实也不易当。经年累月,博导30多年,门生渐多成群,难免心距不一,良莠相杂,师门终难抵挡人的天性和社会的染缸。何况,学术江湖其实不大,彼此间难免也有纷争,如何才能抵挡消

弭利益人情的浸蚀,保持好良好的学术声誉和人间清誉,实在是将对师门尤其是导师的巨大考验。刚才说到孟老师,谁能,谁又敢当他的导师?非有降龙伏虎之力,能驯服这些青面獠牙、目空一切的巨兽?而且,孟老的身才还比谢先生高出不少。我没有很多近距离接触谢教授的经验,但我能从文字气象和日常言谈中,感觉到谢先生的温良、宽厚、睿智、豁达,还有坚韧。治学其实在其次,或是小道而已。谢老师是一个能让人感动而敬佩的长者。他内心的温情与执著,治学的专注与见识,日常的随性与宽容,甚至使我们这些远处的晚辈都感受到温暖。这种温暖使阴影压迫着学生,而且同门多非滥竽之辈,即使不成精英也得在业界有所交代,好歹也要有个体面的身份吧,灰头土脸的就是给师门抹黑了。经常有不见知名的同门渐渐就在同门中消失了,人们光看见了志得意满、趾高气扬的高徒。门生不好做,导师其实也不易当。经年累月,博导30多年,门生渐多成群,难免心距不一,良莠相杂,师门终难抵挡人的天性和社会的染缸。何况,学术江湖其实不大,彼此间难免也有纷争,如何才能抵挡消

某种程度上,是可以把谢先生看作北大中文系的代表或人格形象。北大最大的特点是什么?还是那句老话,思想自由,兼容并包。谢先生是持重持中,自由兼容立场的典型。学术水平的高下并不以左右立场而分,道德情操更不以左右立场、学术高下能定优劣;有才无德、投机

钻研之辈在校园学术圈里不比皆是,也是不鲜见的。谢先生躬行了一位君子学者的人生和学术道路,他是一个以德服人和与惑人的学者、诗人。

除了天性和修养的雅量外,谢先生有识人、尤其是识才之明。说回到王瑶先生,“文革”后王先生的第一届研究生,本学科都熟知知名的钱、吴、凌、赵、温等,各有专攻,后来都是学界北斗。我之相识相交深浅不一,也能体验到每位性情志趣真可谓截然不同、色彩分明,但都是端正阔大具浩然之气以贡献于学术为志业的君子才,其中,有几位更可以说是经由王先生的提拔而脱于困厄之中。无识人、识才之慧眼,难有千里马啊。可以说,因有今日的北大名师如谢先生,才有了蔡校长名校事业声望的百余年不堕。

孟老师和谢先生是有多么的不同。刚猛凌厉的孟老师,在谢先生门下终于成为一代文学批评大家。他该感谢谢先生。我们都该感谢谢先生。在这嘈嘈杂杂的世道,孟老师俯身和谢先生说话,让我们的是一种温暖和回响。就让“老孟”“孟老”的呼声一直回响吧。可惜,都江堰的时代一去不返了。

逐渐靠近的人群中,但这个椭圆形人群场景的自然形成,却使他们始终独立,超然于人群之上。走近才看清,那是一个俯瞰都江堰的峭壁平台。天地人,融江一体,气象不可言喻。

这种感觉是不可能强致的,非得有真正内在的修为力量才能达到。所以,我偶尔会遥想起都江堰的场景,原因就在平时你难得看到、体会到这种场景,某一天忽然会想起那个场景。

还是在一次会议上,其间休息,大家散淡闲坐。我从门外进来,不远处就是一圈人,围拢着。我熟悉的孟繁华教授也在其中,但他的身形有点特别地吸引了我。因为我发现他总有点前倾俯身说话的样子,显出不像平时那般的傲然大动作,倒是有点小心节制状。我慢慢走近才看到,圈中是谢冕先生坐着,周边都是一圈教授围站着,有几位还是谢先生的其他几位及门弟子。

我是称孟老师为老师的。但好几次我发现,听到,谢先生称呼孟老师是“老孟”,甚至,众声喧哗中也会跟着年轻辈呼为“孟老”。不像是调侃,更非刻意,多是亲切而来的随意。孟老就是他的一个学生的代称。南



丹霞烟岚(国画)

谭勃

清平乐·解封

陈伟武

今朝雾扫,犬吠鸡鸣早。迎日排轩曦色好,喜见群山不老。

江干游客如潮,商家旗号招摇。震耳车声澎湃,蛮腰高塔妖娆。

吟无用之诗,醉无用之酒,读无用之书,钟无用之情,终于成一无所用之人,却因此活得有滋有味

春天的样子

梁媛

“从此雪消风自软,梅花合让柳条新。”这是写春天的。800多年前,诗人王镡在立春日,感觉风不再像严冬那般冰冷刺骨,梅花谢了,柳条开始长出嫩芽,欣然写下这样美好的诗句。

大自然的姿态一直是明媚的,说立春,就立春,于是新的轮回,又开始了。立春日,我也起了个早。天阴着,下着细细的雨,像絮絮的情话,说给草木听,说给花儿听,说给河流听,于是大地春心萌动,草变青了,水变绿了,风变暖了,一个盛大的春天正在蓄势待发。

“凯风自南,吹彼棘心。”这是《诗经》里的句子,我很喜欢。说的是滋养万物的南风,并不因灌木矮小多刺而不吹拂它,而是努力使它茁壮。这就是春天的好,所以最小的花也不肯错过春天。

我给新年入住我家的绣球花修剪枝叶,顺便的,也给其他的花木修剪枝叶,春天里,它们一定会会长出簇新的样子。我常常浪费时间来做这些傻事儿。比如,给一朵刚绽放的花朵拍照,近距离拍摄,远观拍摄,这是它们的尘世初相见哦,我要给它留下最美的容颜。比如,在阳光天,把卧室里的君子兰、百合花,书房里的富贵竹、金钱草,大厅里的发财树、绿萝等,放到阳光下晒,看它们在阳光下发光的樣子,感觉心里也是春暖花开的。比如,每次到十一楼的平台晾晒衣服,总会把那枚硕大的、像红橘子一样的夕阳吸引,倚着栏杆远眺着,

拿着手机变换着角度拍着,直到它一点一点地沉没在暮色四合里。

周国平说:“世上有味之事,包括诗、酒、哲学、爱情,往往无用。吟无用之诗,醉无用之酒,读无用之书,钟无用之情,终于成一无所用之人,却因此活得有滋有味。”

深以为然! 珍珍在电话那边说:“今日立春,不如邀上几位文友,到我的花店来插花。”这么美的事情,当然乐意,就去了。小小的花店,姹紫嫣红,一副春天的样子,花香缭绕中,我们品茗、插花、聊天——“我春节前回了一趟老家,上高铁前不用扫码检查核酸,感觉轻松自由得像在飞翔。”

“几个月前,我去商场买东西,那里冷冷清清的,门可罗雀。春节前再去办年货,里面竟然人山人海,商场促销活动火力全开,收银台前排着长长的队伍,真是年货物资购销两旺。”

“邻居那个在上海工作的儿子回家过年了,三年没团聚,一家人欢喜得每天都像在办喜事,前两天在电梯里遇到,还硬塞了一把糖给我吃呢。”

红红火火的兔年春节,在你一言我一语中,欢天喜地。我想起大年初一,一家人去鹭鸯湖公园游玩,公园里张灯结彩,繁花似锦,喜气洋洋。游人比肩接踵,放风筝的,拍美照的,晒太阳的,乐也融融。虽然每个人也都戴着口罩,但人人眼里春光流淌。

三年沉寂,骤见如此热闹景象,感慨与感动,顷刻在我的心里波涛汹涌……

经过不断地演变,这种民俗活动目前只在广州、佛山等地被较为完整地传承了下来

春日广府食“生菜”

陈恩维

生菜,是珠三角一带人们喜欢食用的蔬菜,有许多与之相关的独特民俗。

生菜是莴苣的一种,即叶用莴苣,“粤人以其菜可生食,爱以名之”。民国时期出版的《佛山忠义乡志》专门作了考证:“莴苣,据《吴志》云:俗名生菜,可生食。然考之《图书集成》,生菜有三种,状均与俗称生菜迥异。”事实上,生菜是菊科一两年生草本植物莴苣的一个变种。莴苣又叫千金菜,原产阿富汗,一说原产地中海沿岸。据宋代陶谷《清异录》记载:“高国使者来汉,隋人求得菜种,酬之甚厚,因名千金菜,今莴笋也。”明代李时珍说:“莴苣自隋国来,故名。”莴苣传入我国后,有的演变成了烹食用莴苣,有的演变成了只食用叶而无粗大之茎的叶用莴苣,二者不可混同,因此“生菜本名莴苣”的说法,“实是外省人之误会,广东的生菜类似莴苣叶,但与莴苣不同,食莴苣主要食块茎,叶略苦;食生菜主要食叶,叶无苦味,茎块小而不能食”。

生菜因叶薄质柔纤维较少,也适于生吃,常用于粤菜小炒和肴饌中。《顺德县志》卷一介绍:“生菜叶脆有香,可生食,乡人裹什锦饭吃之,曰‘生菜包’。”“食生菜”作为立春习俗,唐代就已形成,宋元时期便很盛行了。唐代白居易在《六年立春春日作》写道:“二日立春人七日,盘蔬饼饵逐时新。”元代陶宗仪所著《农书》的《四时宝镜》“食生菜”条曰:“东晋李鄂立春日命以芦菔芽为菜盘。唐立春日,春饼,生菜,号春盘。”春盘通常叫“五辛盘”,是由五种辛辣食物组成,用葱、蒜、椒、姜、芥调和而成,作为就餐的调味品,食用五辛盘,可以解困、通气。经过不断地演变,这种民俗活动目前只在广州、佛山等地被较为完整地传承了下来。如《广州府志》记载:“迎春日……啖生菜,春饼,以迎春。”但是,生菜逐渐与立春日脱离了关系,发展成为一种常用民俗菜肴。

生菜因其谐音而产生了两个方面的寓意:一是取生育之意。《清稗类钞·迷信类》说:“广

东妇女之艰嗣续者,往往于夜中窃人家莴苣食之,云能生子。盖粤人呼莴苣为生菜也。”一是取生财之意。“粤人以其菜可生食,受以生菜名之,腊尾年头,人家饯送礼物者必以生菜为胜意,盖取生生不息也。”生菜取生育之意,并与广府人喜欢吃生菜的饮食习惯相结合,在广府地区还形成了一个求子节俭——生菜会上,生菜是菊科一两年生草本植物莴苣的一个变种。莴苣又叫千金菜,原产阿富汗,一说原产地中海沿岸。据宋代陶谷《清异录》记载:“高国使者来汉,隋人求得菜种,酬之甚厚,因名千金菜,今莴笋也。”明代李时珍说:“莴苣自隋国来,故名。”莴苣传入我国后,有的演变成了烹食用莴苣,有的演变成了只食用叶而无粗大之茎的叶用莴苣,二者不可混同,因此“生菜本名莴苣”的说法,“实是外省人之误会,广东的生菜类似莴苣叶,但与莴苣不同,食莴苣主要食块茎,叶略苦;食生菜主要食叶,叶无苦味,茎块小而不能食”。

生菜包以鲜嫩的生菜叶为包皮,包馅主要是肉、韭菜,还有虾米、粉丝、慈姑等,以醋蘸酱油等为佐料。每种材料几乎都含有寓意。生菜寓生财,生猛;蚝肉表示显贵发达,蚝肥年丰,俗称发财大蚝;韭菜取其韭与久谐音,表示长长久久;酸菜代表百子千孙,酸菜炒蚝肉,代表子孙显达;慈姑代表生个大肥仔;慈姑煮猪肉,亦寓意生个肥仔;粉丝象征长寿,粉丝炒米,寓意长命富贵。吃生菜包希冀人财两旺、长久发达。裹生菜包寓意生财,可以圆生财的愿望,吃得愈多,生财愈多。于是大家在观音庙前广场或田野上席地而坐,饱餐为快,以求添丁发财。

大食生菜,除在语言上借其谐音寓意生财之外,亦与分食圣物,以求神佑这一心理有关。由此,有学者将生菜会列为求育巫术的一种。

除了生菜会外,广府地区过去还曾留有一种名为“偷青”的习俗,实际上是生菜的民俗意象与“偷”作为仪式的混合,其目的在于祈子。《清稗类钞·迷信类》说:“广州元夕,妇女偷摘人家蔬菜,谓可宜男,名曰采青。花县曾晓山照有诗云:‘篱头雨歇湿游尘,弱柳垂条解媚人。最爱蔬中冬芥好,年年生子及青春。’”佛山“行通济”民俗中出现了“买生菜”习俗,实质上是“偷青”和“采青”习俗的一种变形。一方面,明清以来佛山已有南海渔村发展成为岭南工商巨镇,大量农田变为铺区,许多地方已无生菜可“采”,只能是“买”了;另一方面,由于社会的高度商业化,即使有生菜也需要买,而不是无偿的采或者偷了。《吴友如画宝》第四册《风俗图说》“采青受挫”记载,在蔬菜不值钱的时候,“虽老圃见之,亦不之禁,惟索取利市钱。”可是“菜值较昂”的时候,则有专人专门阻止偷青一清早拜神,斋菜中央必竖放一个生菜胆,配以发菜和蚝豉,取